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要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党的基层组织是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的基础。提升组织力是中国共产党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核心与关键。中国共产党的历史就是一部把党员组织起来、把群众组织起来共同奋斗的历史,就是一部重视组织、善于运用组织力量的历史,这是中国共产党取得革命、建设和改革发展成果的基本经验。新时代,我们要进行伟大斗争、建设伟大工程、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梦想,更离不开强大的组织力。

一、新时代西藏农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的内涵解析

(一)“组织力”的提出及中国共产党人的组织理论

“组织力”最原始的运用是在管理学中,西方早期古典行政组织理论从制度规范的角度研究行政组织,在组织管理的过程中注重“法理”,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是被称为“组织理论之父”的韦伯。在新古典组织理论中,又转向以组织中人的问题为中心,产生了以西蒙为代表的决策过程组织理论。两位学者分别从组织内部的静态研究、人和组织行为的动态研究提出了“组织力”的概念。

从管理学角度来看,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基层组织组织力与管理学中近代西方学者运用组织理论对组织力进行的界定大相径庭。但是,管理学关于组织力的理论的确为中国共产党组织力问题的探讨研究提供了借鉴。1847年,马克思和恩格斯参加的共产主义同盟在伦敦召开第二次代表大会,通过了《共产主义者同盟章程》,“支部至少由三人、至多由二十人组成”。由此可见,同盟中提到的支部就是最初党的基层组织,基层党组织中最贴近群众的单位结构支部正式产生了。列宁在此基础上又首次提到“工人阶级的力量在于组织。不组织群众,无产阶级就一事无成。组织起来的无产阶级就无所不能。”可见,列宁很重视加强无产阶级基层党组织建设,这也为中国共产党人的农村基层党组织理论提供了借鉴。自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革命根据地建立了人民政权,在组织建设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例如,坚持共产党对行政组织的领导,注重党组织作风建设等党建思想。党的六大通过《组织问题决议案提纲》,明确提出“组织路线”这一概念。

党的十九大报告第一次以党的文件形式正式提出,要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宣传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领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群众、推动改革发展的坚强战斗堡垒。同时指出,要不断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确保我们党永葆旺盛生命力和强大战斗力。我们要准确把握组织力的内涵,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才能精准制定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的对策。

(二)新时代西藏农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的时代内涵

基层党组织组织力主要是指为完成其承担的职责、实现党组织的工作目标而组织凝聚动员影响基层社会各方面力量的能力。党的工作最坚实的力量支撑是在基层,最突出的矛盾和问题也在基层,必须把抓基层、打基础作为长远之计和固本之举。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关键在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因此,要做好西藏工作,就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全面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干部人才队伍、基层党组织建设,尤其要狠抓基层党组织建设,以提升西藏农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坚强战斗堡垒。

因此,新时代西藏农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主要是指党的农村基层组织为完成其所承担的职责任务,广泛凝聚农村各方面的力量,在组织建设的成效、总体评价、组织运行等方面发挥的领导力,其内容主要包含宣传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领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群众、推动改革发展五大方面,其目的是把西藏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听党话、跟党走,善团结、会发展,能致富、保稳定,遇事不糊涂、关键时刻起作用的坚强战斗堡垒。

二、新时代西藏农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提升的对策

基础不牢,地动山摇。基层是党的执政之基、力量之源。只有农村基层党组织坚强有力、党员作用发挥有效,党的根基才能稳如泰山、牢固坚韧,党的战斗力、创造力、凝聚力才会显著增强。

(一)加强党的政治建设

基层党组织作为党的执政根基,政治属性是根本属性,政治功能是本功能。组织力强不强,首先看政治功能发挥得好不好。我们要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落到基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推动基层党组织增强政治意识、阵地意识和斗争精神,确保政治定位不偏、政治功能不虚、战斗堡垒不弱,让党的旗帜在每个基层阵地高高飘扬。

党员是党的肌体的细胞,基层党组织组织力的强弱,直接反映在党员作用的发挥上。基层党务工作者作为党建工作的具体组织者和实施者,其业务素质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基层党建水平,能真实反映出西藏农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强弱,因此要加强农村党员干部和基层党务干部队伍建设。同时,持续强化政治理论教育,以开展好“三更”专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为抓手,精心打造“互联网+农村党建”工作平台,坚持在加强教育中提升基层党员的精气神,引导广大党员树牢终身学习的理念,跟进学习党的创新理论成果,确保党员队伍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二)压实抓基层党建的主体责任,建立科学严密的组织体系

认真贯彻落实“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要求,落实好党委书记抓党建责任制,树立起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通过压实“书记抓、抓书记”责任,持续推进“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等组织生活的规范化落实,推动西藏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提升西藏农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

提升组织力,建立科学严密的组织体系是前提。要创新党的组织设置方式,在组织覆盖的基础上强化工作覆盖,在有形覆盖的基础上强化有效覆盖,使党的工作有效覆盖社会各类群体。推动基层党组织活动载体、工作方式、运行机制创新,扩大参与面、增强时效性。

(三)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拓展“党建+”工作内涵

要建设坚强的战斗堡垒,党建的引领作用至关重要。充分发挥好党建引领作用,就要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强化政治引领,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领导贯穿于基层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同时,坚持以巩固脱贫攻坚、促进乡村振兴为契机,持续深化“党建+”工作内涵,进一步深化“支部+企业”“支部+合作社”“支部+合作社+农户”“支部+合作社+贫困户”等产业党建模式,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让农村基层党组织的“造血”功能和服务功能持续得到提升,努力打造让群众满意的农村基层党组织。

(四)以乡村振兴为契机,着力提升西藏农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

西藏农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的提升直接关系到乡村振兴的进度和质量,是党在农村的执政能力和水平的保障。着力提升西藏农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建设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社会主义新农村是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伟大工程的必然要求。西藏农村基层党组织必须适应多元化发展,妥善解决好“三农”的现实问题,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格局,进一步拓展西藏农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提升的思路和路径,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坚强而有力的组织保障。

(作者单位:林芝市波密县委党校)

充分发挥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优势

陈小煜

奋力推进新时代西藏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我国的一项基本政治制度,是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的重要内容和制度保障。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符合中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基本国情,既保证了国家团结统一,又实现了各民族共同当家作主,在维护祖国统一、领土完整,在加强民族团结、促进民族地区发展、增强中华民族凝聚力等方面都起到了重要作用。

一、建立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中国化的成功实践

中国共产党从成立起就主张各民族平等团结,积极探索实现民族平等、解决民族问题的道路。1947年,我们在党领导成立了内蒙古自治区,为以后在其他民族地区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积累了宝贵经验。新中国成立以后,毛泽东同志和周恩来同志一再强调,苏联加盟共和国或自治共和国模式不适合中国国情,也不利于防止外部势力利用民族问题挑拨离间。1949年,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在起临时宪法作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中得到确立,后来被明确载入每一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1984年,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

我国自古就是集中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符合我国的历史传统和具体国情。一是从历史上看,中华民族是一个多元一体的大家庭,各民族共同开拓了辽阔的疆域、书写了悠久的历史、创造了灿烂的文化、培育了伟大的精神,构筑了看待世界、看待社会、看待人生的独特价值体系、文化内涵和精神品质,从而形成了中华民族区别于世界其他民族的根本特征。二是从国情上看,我国各民族在分布上交错杂居、文化上兼收并蓄、经济上相互依存、情感上相互亲近,长期的经济文化联系,形成了各民族只适宜于合作互助,而不适宜于分离的民族关系。三是从民心上看,我们党自始至终

坚持各民族一律平等的基本原则,各少数民族不仅在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各个领域不受任何歧视地享有与全国各族人民完全平等的权利,而且依法享有自主管理本地区、本民族各方面事务的自治权利,依法享有受国家特殊扶持和保护的权利,自然得到了各族人民的衷心拥护。

总之,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尊重历史、合乎国情、顺应民心的正确抉择,是我们党经过长期探索、反复比较而作出的伟大创举,是对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的极大丰富和发展。

二、实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有力促进了各民族共同团结进步、共同繁荣发展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成功实施,开辟了发展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关系的新纪元,开创了经济发展、政治安定、文化繁荣、社会和谐、生态良好的生动局面,推动少数民族的面貌、民族地区的面貌、民族关系的面貌、中华民族的面貌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历史性巨变。

一是有效保障了各族人民依法行使当家作主的权利。设立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是国家尊重和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的集中体现,目前,全国共建立了155个民族自治地方,其中包括5个自治区、30个自治州、120个自治县(旗)。人民当家作主,是我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核心和根本,在少数民族地方,各族人民除了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普遍性的政治权利,还享有民族区域自治的特殊性的政治权利。民族平等,是我国民族政策的基石,各民族不论人口多少、历史长短、居住地域大小、经济发展程度如何,无论语言文字、宗教信仰和风俗习惯是否相同,政治地位一律平等,在经济、文化、社会生活等所有领域平等,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

二是不断满足了各族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实现各民族共同繁荣是党的民族政策的根本立场,也是社会主义社会的本质要求。国家从战略高度

重视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发展,先后实施了西部大开发、兴边富民等重大发展战略,通过一般性财政转移支付、专项财政转移支付等增加对民族自治地方的资金投入,逐步缩小民族地区与发达地区的差距。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民族地区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多次指出,“全面实现小康,少数民族一个都不能少,一个都不能掉队”,中央新调整的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结对关系对30个民族自治州实现了全覆盖,明确的“三区三州”深度贫困地区全部在民族地区,采取一系列政策措施和制度性安排给予民族地区更精准的扶持,推动少数民族地区和全国一道历史性地消除了绝对贫困,阔步迈上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

三是依法维护了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是全体中国人民的最高利益、根本利益。我国宪法和民族区域自治法明确规定,各民族自治地方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可分离的部分,禁止破坏民族团结和制造民族分裂的行为。国家将民族团结作为处理民族问题的根本原则,大力开展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和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引导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地抱在一起。国家依法处理民族事务,坚决反对和抵制一切外部势力打着“民族”“宗教”“人权”的旗号插手、干预中国的民族问题,为实现“两个奇迹”创造了良好环境。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同世界上其他国家相比,我国民族工作做得都是最成功的。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把“坚持各民族一律平等,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现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作为我国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的显著优势之一。实践充分证明,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民族自治地方人民当家作主的最好形式,是各民族共同团结进步、共同繁荣发展的重要制度保障,对于维护民族团结、社会稳定和祖国统一发挥了巨大作用。

三、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大力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自1965年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以来,西藏不仅建立起全新的社会主义制度,而且实现了经济社会发展的历史性跨越,创造了短短几十年、跨越上千年的人间奇迹。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强调“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并提出具体要求。我们要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部署,在坚持上把准“定盘星”,在完善上用好“绣花功”。

一是坚持“两个结合”,坚决走对路。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要坚持统一和自治相结合,坚持民族因素和区域因素相结合。坚持统一和自治相结合,就是把国家整体利益和各民族具体利益结合起来,在保证国家政令畅通的前提下,照顾民族地区和少数民族的特殊性,使各民族在祖国大家庭里,既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又各得其所、各尽其能、各展所长。坚持民族因素和区域因素相结合,就是不仅保障聚居的民族能够享受到自治权利,也要保障散居的民族能够享受到自治权利。

二是处理好“两个关系”,防止走岔路。要处理好“一”和“多”的关系。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一体包含多元,多元组成一体,一体离不开多元,多元也离不开一体,一体是主线和方向,多元是要素和动力。我们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不断增强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历史、中国精神的社会主义的认同。要处理好“恒”和“进”的关系。民族区域自治是在国家统一领导下的自治,各民族自治地方都是国家不可分离的部分。我们要坚持党的领导不动摇,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动摇,坚持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不动摇。同时,根据实践中发展变化的新情况,不断完善民族区域自治的配套制度和政策举措,推动民族工作守正创新。

三是做到“两个过硬”,不要走偏路。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民族工作要见人、更要见心。做民族工作,说到底是要人的工作。我们要坚持既“管肚子”,又“管脑子”,重视和推动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发展,改善民生、凝聚人心,同时大力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国家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宗教观,谱写好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西藏篇章。

(作者单位:农行西藏分行内控合规处)

系的可能,并且对资本密集型 and 劳动密集型分别进行回归。

综上所述,本文利用2007—2016年我国30个省市区的面板数据和海关贸易数据,通过动态面板SGMM估计方法,考察了出口技术复杂度对绿色经济效率的影响机制。得出以下结论:第一,整体上我国制造业出口技术复杂度对绿色经济效率存在影响且呈现出先抑制后促进的“U”型曲线关系;第二,不论劳动密集型产业还是资本密集型产业,出口技术复杂度对绿色经济效率的影响都呈“U”型曲线关系,但是对于资本密集型产业来说,绿色经济效率对其出口技术复杂度变化的敏感程度要大于劳动密集型产业;第三,对于劳动密集型产业来说,加入产业结构变量后,经济发展水平、对外开放程度和技术进步对绿色经济效率的作用方向发生了变化,经济发展水平和技术进步的系数由正变为负,对外开放程度由负变为正。

从地区层面上解释中国制造业出口技术复杂度与绿色经济效率的“U”型曲线关系,可为研究国际贸易和绿色经济发展提供一个新的视角。同时,研究具有重要的政策意义,通过实行外贸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速要素驱动和资本驱动转向创新驱动,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实现产品供给绿色化,从而改善绿色经济效率。为实现供给侧改革和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目标,政府应该重视以下几个方面工作:第一,在当前国际贸易新环境下,制造业企业更应该重视产品质量提升,不断提高出口产品技术复杂度,为抵御外在风险提供动力,也为发展绿色经济的政策目标注入力量;第二,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淘汰落后产能,培育壮大新兴产业、环境友好型产业,建成一批绿色制造业和相关服务业;第三,我国制造业企业更要依靠技术进步和科技创新,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降低单位产出的资源投入和污染排放,从而在不断提升出口技术复杂度的同时改善绿色经济效率。

(作者单位分别为甘肃财贸职业学院、南昌大学)



论出口技术复杂度对绿色经济效率的影响

李永昌 彭继增

改革开放40多年来,对外贸易在我国的经济过程中始终扮演着重要角色。从1978年至2017年,我国进出口总额从355亿元提升至27.8万亿元,贸易规模扩大782倍,且年均增速达18.6%,一跃成为世界第一大货物贸易国。与此同时,我国的出口贸易结构也在不断变化,表现为:在劳动密集型产品仍占据较大比重作为出口主力产品的同时,附加值高的资本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品出口比重呈逐年上升趋势。但是,我国具有显著的劳动力成本优势,理论上应该主要出口劳动密集型产品,进口资本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品,正好与实际出口贸易结构相反。由于缺乏相应的人力资本支持,追求出口技术复杂度提升而偏离自身要素禀赋的行为,可能对能源使用效率和环境保护不利。由此,自然就产生一个疑问:出口技术复杂度提升是否会降低地区的绿色经济效率?

关于出口技术复杂度的研究是在Hausmann等对其进行定义之后开始的,随之,学者们开始研究如何测算出口技术复杂度,其中应用最广泛的是以Hausmann和Rodrick为代表的基于一国人均GDP的加权平均法,该方法是在RCA指数和比较优势理论的基础上提出来的,用于测度产品层面的出口技术复杂度。杨汝岱和姚洋在Hausmann的基础上对贸易商品技术含量和一国的出口技术复杂度进行了重新定义,并剔除了本国的影响。赵红和彭馨利用此方法在对我国产品、国家和区域三个层面的出口技术复杂度进行测算后发现,我国出口技术复杂度提升明显,但其存在的区域异质性和“Rodrick悖论”现象也不容忽视;另外一种是在Schott基于相似度测算的方法,陈晓华和刘慧在此基础上进行了修正和完善,提出了测算出口技术复杂度的新方法,并结合我国各省份出口商品HS编码数据,计算出我国31个省份的出口技术复杂

度。在对两种方法进行比较后发现,第一种方法实际上扩大了发展中国家在计算出口技术复杂度时的权重,导致在一定程度上高估了发展中国家的出口技术复杂度。因此,本文选用第二种方法,借鉴陈晓华和刘慧的处理,测算中国各省份的出口技术复杂度。

纵观现有研究成果,针对绿色经济效率的研究多侧重于分析金融、环境和能源等外在政策因素对其影响机制,而很少有学者从出口贸易和供给侧技术复杂度升级的视角对绿色经济效率展开系统研究,反映制造业出口技术复杂度与绿色经济效率关系的文献更是凤毛麟角。本文采用2007—2016年我国30个省份(个别省份没有数据)的面板数据,通过对制造业出口技术复杂度与绿色经济效率的关系进行计量分析,首次对制造业出口技术复杂度与绿色经济效率之间的作用机制进行探讨,并且分资本和劳动密集型产业进一步研究了这种机制,为中国实现绿色经济转型提供了新的研究视角。

分析表明,从时间层面来看,在2007—2016年间,全国、东部、中部和西部绿色经济效率的变化趋势基本一致,波动起伏较小,但总体上呈上升趋势。从区域划分的角度看,这10年间的绿色经济效率存在显著的区域差异。东部绿色经济效率在0.765上下波动,明显高于同期全国、中部和西部地区;中部地区平均绿色经济效率为0.379,西部地区维持在0.326,均远低于全国水平0.501。

从计算得到的2007—2016年全国及东中西部出口技术复杂度变化趋势发现,在样本研究期间内,出口技术复杂度也存在明显的区域差异,东部、中部、西部依次递减,全国出口技术复杂度水平和中部地区不相上下;并且,出口技术复杂度在相对稳定的发展过程中出现了明显的波动,

大致可划分为三个阶段:2007—2009年出口技术复杂度增长迅速,发展较快;2009—2013年出口技术复杂度波动式下降,变化幅度较大;2013—2016年,出口技术复杂度明显呈现出稳步上升的趋势。

综合来看,绿色经济效率和出口技术复杂度在时间轴上的高低值虽不存在显著的时间错位,但变化趋势并不非常一致,不能排除二者之间存在非线性关系的可能。

通过数据直观观测,制造业出口技术复杂度对绿色经济效率的影响,一方面,从2007—2016年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出口技术复杂度和绿色经济效率的均值来看,北京的绿色经济效率最高,随后依次是广东、上海、海南、江苏和天津,其中北京1.3868、广东1.0908、上海1.0487,这3个省市的绿色经济效率处于我国各省份的前沿地位。就出口技术复杂度而言,广东、上海、江苏、浙江、山东、安徽和湖北等7个省份的出口技术复杂度均超过了0.45,位居我国各省份的前列,其中处于榜首的广东达到了0.6316。总体来看,各省份出口技术复杂度和绿色经济效率的区域分布态势基本一致,呈现出东部地区高于中部地区、中部地区略高于西部地区的特征。另一方面,从制造业全样本、资本密集型产业和劳动密集型产业三个层面分别绘制二者关系的散点图和拟合曲线看出:整体而言,制造业出口技术复杂度与绿色经济效率呈明显的“U”型关系;资本密集型产业与制造业整体类似;劳动密集型产业中二者呈几乎线性的关系。分析表明,出口技术复杂度和绿色经济效率之间不只是简单的线性关系,并且在资本密集型产业和劳动密集型产业中存在较大差异,若将两部分置于同一方程进行回归,可能会因为样本内部差异而产生估计误差,因此,分析同时考虑了出口技术复杂度与绿色经济效率间存在非线性关